# **平鲁区2021年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平鲁区财政局认真贯彻落实省财政厅、市财政局要求，健全和完善绩效目标管理、绩效运行跟踪监控、绩效评价管理、评价结果应用管理、绩效信息公开等各环节的预算绩效管理制度和实施细则，扩大绩效目标管理范围,提高预算编制质量，对区级重点项目的绩效运行情况进行绩效跟踪监控，对近年来财政安排的重点项目政策和部门整体支出进行重点绩效评价，积极推动预算绩效在公开预决算信息时同步公开。现将有关工作汇报如下：

一、工作开展情况：

1. 开展预算绩效管理培训工作

邀请市财政局负责绩效管理工作的业务主管，对全区各单位绩效管理人员及负责人进行集中培训，以提高各单位对绩效管理工作重要性的认识和业务能力。

1. 开展预算绩效目标公开工作

随同年度预算对全区各单位的整体绩效目标进行了公开，对预算绩效公开进行了一次有益尝试，为以后全面推行绩效公开积累了重要经验。

1. 制定相关管理办法

根据上级文件精神，结合我区实际，起草了《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实施办法》平发【2020】18号、《区级财政支出事前绩效评估管理办法》平财字【2021】22号、《区级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平财字【2021】23号。为我区全面实施预算管理提供了强有力的政策保证和总的指导原则。

1. 组织开展重点绩效评价工作

聘请专业公司对全区重点项目进行了重点绩效评价。从决策、资金的使用管理、制度执行、产出、效益、政策实施效果等方面进行了全方位评价，比较全面的反映了预算绩效的经济性、效率性、效益性和公平性。

1. 组织开展项目绩效自评工作

要求并指导各单位对完成的项目进行自我绩效评价，完善从目标申报、自评表的填制、评分标准的设定，到自评报告的撰写等每个环节。经过业务上的指导，政策理论上的解释，各单位较好的完成了项目绩效自评工作，对以后的自评工作起到了积极的推动作用。